

证券代码：874000

证券简称：南天智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南天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北京南天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状况、资产状况和管理情况。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的内容，我们认为《北京南天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发展规划。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系公司因正常业务往来及日常经营的需要产生的关联交易，也不需要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查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我们认为《北京南天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北京南天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并能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议案内容，考虑宏观经济形势、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求，公司拟定 202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未损害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因此，我们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南天智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白承灏、邢天昊、肖作平

2024 年 4 月 29 日